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00 至 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2:00 在长沙市芙蓉南路一段 188 号爱尔大厦北塔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7 人，代表股份 4,202,309,2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8.55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3,896,509,45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295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9 人，代表股份 305,799,8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61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4 人，代表股份 380,032,6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95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74,232,82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34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9 人，代表股份 305,799,8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611%。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陈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94,094,7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45%，陈邦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1,818,136 股。

1.02.候选人：选举李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47,126,3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868%，李力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24,849,698 股。

1.03.候选人：选举韩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52,158,9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66%，韩忠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29,882,310 股。

1.04.候选人：选举吴士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94,337,1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03%，吴士君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2,060,533 股。

提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陈收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96,824,9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95%，陈收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4,548,292 股。

2.02.候选人：选举郭月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198,871,0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82%，郭月梅女士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6,594,463 股。

2.03.候选人：选举高国垒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01,588,56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8%，高国垒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9,311,938 股。

提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1.候选人：选举李娴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4,166,626,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509%，李娴女士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44,349,821 股。

3.02.候选人：选举苏江涛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4,201,426,4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90%，苏江涛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9,149,820 股。

提案 4.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202,28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5%；反对 19,5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3,00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80,010,1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1%；反对 19,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1%；弃权 3,00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

提案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202,124,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6%；反对 19,6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165,50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79,847,50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13%；反对 19,6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2%；弃权 165,508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6%。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